

#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

Guangdong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(Guangdo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)

请输入关键字

[网站首页](#)[新闻信息](#)[政务公开](#)[政务服务](#)[互动交流](#)[专题专栏](#)

当前位置： [首页](#) > [政务公开](#) > [通知公告](#)

##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质量提升行动服务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信息来源：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时间：2021-11-04 10:41

字体： [大] [中] [小] 分享：[微信](#) [QQ](#) [微博](#)

粤市监质发〔2021〕469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动质量提升工作，根据《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）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我局组织开展2022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质量提升行动服务项目申报工作，组织专家评审后择优列入专项资金项目库。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方式

请各申报单位按照申报指南要求（附件），将申报材料的纸质版（5份）和电子版（可编辑版word及盖章扫描PDF版）报送至省市场监管局（质量发展处）。

### 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可以是科研机构、高校、企事业单位和行业组织等，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申报指南中另有要求的，须一并遵循。

（二）申报项目实施期限原则上为1年。具体项目申报指南中另有要求的，以申报指南为准。

（三）项目申报资料。申报单位按照项目申报指南的要求填写规定格式的申报材料，相关附件在申请时必须同时提交，未按规定提交、缺少纸件或电子件的，均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，不进入专家评审环节。申报材料请精炼简洁，勿提交与此项目申报无关的内容及附件。

（四）申报单位不得以同一个项目内容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专项资金。

（五）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。对申报单位存在虚假申报、骗取专项资金的违法行为的，依照相应法律法规严肃处理，追回财政资金，5年内停止其申报专项资金资格，并向社会公开其不守信用信息。

### 三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项目申报。请于2021年11月11日17:30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（5份）邮寄至我局（地址及联系人见项目申报指南）。并将申报材料电子版（可编辑版word及盖章扫描PDF版）报送至省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处邮箱（gdsjj\_zlfzc@gd.gov.cn）。只报送纸质版或电子版的，不作为有效申报。

（二）项目评审。我局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格审查和评审，按照评审结果择优列入2022年度省质量提升专项资金项目库。

### 四、申报时间

项目申报时间为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2021年11月11日17:30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附件：2022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质量提升行动服务项目申报指南.docx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11月3日

（联系人：陈洪乐，联系电话：020-38835755）

打印文档

关闭窗口

相关链接

[广东省人民政府](#)[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](#)[国家知识产权局](#)[省级机构导航](#)[省内市场监管局导航](#)[直属单位网站](#)[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](#)[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](#)



官方微信




官方微博

[网站地图](#) | [版权声明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新闻发言人](#)

主办单位：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363号 邮政编码：510620 网站建设维护电话：020-38835839

技术支持：广东南方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：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

粤ICP备2021003510号-1  粤公网安备 44010602007300号 网站标识码：4400000071

未经书面授权禁止复制或建立镜像

建议使用1024×768分辨率 IE9.0以上版本浏览器

